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

113年度勞執字第120號

聲 請 人 蕭惠玲

黃瑞圻

葉鈞緯

何明宗

劉慶榮

許誌貴

0000000000000000

楊春鴻

林麗秀

陳明城

蕭舜哲

陳世融

0000000000000000

宋國華

楊宗樺

蘇勇嘉

林靜宜

蕭陸壕

張興進

許炳煌

0000000000000000

陳久富

林佳螢

0000000000000000

黃雅亭

羅元智

蔡文棋

黃瑞旭

王柔尹

01 鄭書宥
02 楊凱雯
03 劉晏汝
04 0000000000000000
05 林昌勳
06 林家秀
07 張雅婷
08 魏宏淇
09 林秉鋒
10 徐玉姿
11 張維宸
12 鄭式雯
13 王聖鈞

14 相 對 人 主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0000000000000000

16 法定代理人 朱益成

17 上列當事人間因勞資爭議事件，聲請人聲請裁定准予強制執行，
18 本院裁定如下：

19 主 文

20 民國（下同）113年7月19日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勞資爭議調解紀錄
21 （案號：1696H520）調解結果，相對人應給付各聲請人如附表
22 「和解金額」欄所示金額之調解內容，准予強制執行。

23 聲請程序費用新臺幣2,000元由相對人負擔。

24 理 由

25 一、聲請意旨略以：兩造間關於工資及資遣費之勞資爭議，於11
26 3年7月19日經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為勞資爭議調解成立，相對
27 人同意與各聲請人以附表所示之「113年4月至6月工資」欄
28 及「資遣費」欄之各項目金額和解。相對人迄未履行調解方
29 案所載義務，爰依勞資爭議處理法第59條第1項規定，聲請
30 准予強制執行等語。

31 二、勞資爭議經調解成立或仲裁者，依其內容當事人一方負私法

上給付之義務，而不履行其義務時，他方當事人得向該管法院聲請裁定強制執行並暫免繳裁判費；於聲請強制執行時，並暫免繳執行費，勞資爭議處理法第59條第1項定有明文。

三、經查，兩造前因勞資爭議，經臺中市政府勞工局於113年7月19日調解成立，相對人同意給付各聲請人如附表所示項目金額，相對人未依上開調解內容履行其義務等情，業據聲請人提出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勞資爭議調解紀錄1份為證，足認相對人對聲請人負有前開調解成立內容所載之金錢給付義務。茲聲請人以相對人未依該調解內容履行給付義務，據以聲請裁定強制執行，核與前揭規定並無不合，應予准許。

四、依勞資爭議處理法第59條第1項，非訟事件法第13條第3款、第21條第2項、第24條第1項，民事訴訟法第95條、第78條，裁定如主文。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9 月 11 日
勞 動 法 庭 法 官 黃 渙 文

正本係照原本作成。

如不服本裁定應於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並繳納抗告費新臺幣1,000元。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9 月 11 日
書 記 官 陳 建 分

附表：（金額均為新臺幣/元）

編號	姓名	113年4月至6月工資	資遣費	和解金額
1	蕭惠玲	195,698	0	195,698
2	黃瑞圻	288,017	440,154	728,171
3	葉鈞緯	110,507	234,048	344,555
4	何明宗	230,574	391,320	621,894
5	劉慶榮	107,426	0	107,426
6	許誌貴	121,940	0	121,940

7	楊春鴻	130,994	0	130,994
8	林麗秀	202,977	292,308	495,285
9	陳明城	201,954	298,224	500,178
10	蕭舜哲	131,407	270,885	402,292
11	陳世融	128,156	275,388	403,544
12	宋國華	96,817	224,016	320,833
13	楊宗樺	149,474	299,484	448,958
14	蘇勇嘉	115,429	235,470	350,899
15	林靜宜	141,730	240,828	382,558
16	蕭陸壕	75,840	198,102	273,942
17	張興進	111,550	201,342	312,892
18	許炳煌	87,755	175,425	263,180
19	陳久富	124,578	264,130	388,708
20	林佳螢	95,984	156,669	252,653
21	黃雅亭	93,372	135,165	228,537
22	羅元智	62,806	152,127	214,933
23	蔡文棋	82,387	121,569	203,956
24	黃瑞旭	194,480	0	194,480
25	王柔尹	90,805	77,176	167,981
26	鄭書宥	69,255	61,964	131,219
27	楊凱雯	85,900	0	85,900
28	劉晏汝	18,107	37,554	55,661
29	林昌勳	82,319	48,414	130,733
30	林家秀	66,720	38,763	105,483
31	張雅婷	86,707	39,379	126,086

(續上頁)

01

32	魏宏淇	41,503	40,782	82,285
33	林秉鋒	92,074	0	92,074
34	徐玉姿	64,504	30,949	95,453
35	張維宸	107,428	44,817	152,245
36	鄭式雯	94,287	35,119	129,406
37	王聖鈞	107,116	28,767	135,883
合計		4,288,577	5,090,338	9,378,915